

# 从化区 2023 年市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广州市从化区公共建设项目代建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8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3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2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	4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另册)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1】	名称：广州市从化区公共建设项目代建中心 地址：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七星路 81 号 联系人：彭工 电话：020-87932215
1.1.3	招标代理机构【2】	名称：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联系人：张工、赵工 电话：020-83492175
1.1.4	招标项目名称【3】	从化区 2023 年市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1.1.5	项目建设地点【4】	详见招标公告
1.1.6	项目建设规模【5】	详见招标公告
1.1.7	项目投资估算【6】	详见招标公告
1.1.8	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7】	以立项批复文件为准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8】	详见招标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9】	资金已落实
1.3.1	勘察设计招标范围【10】	详见招标公告
1.3.2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11】	详见招标公告
1.3.3	质量标准【12】	勘察设计质量须满足国家相关规范和合同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13】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14】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15】	<p>(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p> <p>(2) 为本标段监理人或者与本标段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p> <p>(3)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p> <p>(4)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p> <p>(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p> <p>(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互相控股或参股的；</p> <p>(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p> <p>(8) 与本标段的检测机构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p> <p>(9)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p> <p>(10)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经明确的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p> <p>(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p> <p>(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布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13) 在最近三年内有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严重违约”事实应当以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应当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逆推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起计算）</p> <p>(1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p>
1.9.1	踏勘现场【1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1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18】	时间： / 形式： /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19】	/

1.11	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允许非主体、非关键性勘察设计工作进行分包。 分包内容要求：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承接任务所需要的全部专业技能和资质，可以通过联合体投标或中标后分包的方式来获得全部专业技能和资质。联合体成员之间分工相同的，以资质等级低的单位业务许可范围核定资格；分工不同的，按各自业务许可范围核定资格。中标人可以将部分工程设计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单位，但分包单位必须经招标人认可。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并不得再次分包。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20】	/
1.12.3	偏差【2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 偏差幅度：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22】	/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23】	时间：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u>18</u> 天前提出。 形式：1、投标人的疑问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交易平台提交。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 2、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最高投标限价）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新交易平台，通过“招标答疑提问”功能模块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 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录新交易平台→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的答疑时间内进行“答疑提问”→无记名或匿名提出问题以及查看所有的问题。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u>18</u> 日前停止质疑。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u>15</u> 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文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项目答疑专区发布。 4、招标答疑文件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5、招标答疑文件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答疑文件，也可以在登录新交易平台后下载。 6、澄清或答疑纪要要 <u>是</u> 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若招标答疑纪要或澄清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新交易平台网站最后发布的答疑纪要或澄清为准。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24】	发出时间：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u>15</u> 日前。 发出形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过项目答疑专区网上公开发布。 标文件澄清及答疑文件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从招标文件澄清及答疑文件发布之日起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25】	时间：从招标文件澄清及答疑文件发布之日起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

		形式：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澄清及答疑文件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也可以在登录新交易平台后下载。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26】	发出形式：以补充公告或项目答疑澄清的方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27】	时间：从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发布之日起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
		形式：招标文件修改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无需确认。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公告公布的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3.1	投标文件组成【28】	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两个部分组成。各部分投标文件应分别编制。

<p>3.1.1</p>	<p>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的组成【29】</p>	<p><b>1、商务文件由下列资料组成：</b></p> <p>(1) 封面：写明项目名称、商务文件、投标人单位及年月日；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 目录；</p> <p>(3) 填妥并签字盖章的《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格式见格式一）；</p> <p>(4) 填妥并签字盖章的《勘察设计费报价表》（格式见格式二）；</p> <p>(5) 填妥并签字盖章的《法人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格式三）（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以联合体牵头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p> <p>(6) 填妥并签字盖章的《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格式四）（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方签署递交）；</p> <p>(7) 企业营业执照（联合体投标的，含联合体各方）；</p> <p>(8) 企业资质证书（联合体投标的，含联合体各方）；</p> <p>(9) 拟派项目负责人职称证（联合体投标的，以联合体牵头方）；</p> <p>(10)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格式见格式五）</p> <p>(11)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格式见格式六）及获奖证明材料扫描件；</p> <p>(12) 为本项目拟投入的技术力量。主要包括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的资格、业绩、参加本项目人员配置情况等，对资格和业绩内容必须附上有关的证明材料，并能保证材料的真实性。（格式见格式七）；</p> <p>(13)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p> <p>注：商务文件中的(7)、(8)取自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投标人档案信息库中记录的该部分上传件将被视为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不需重复提交。评标委员会对该部分资料的审查将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内上传件为依据。若招标人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的，以上资料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投标人应及时维护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登记的信息及上传件，确保各项信息及上传件在有效期内。</p>
--------------	-------------------------	---

		<p><b>2、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由下列资料组成：</b></p> <p>(1) 设计方案由下列资料组成：</p> <p>(a) 封面：写明项目名称、设计作品主题（不宜超过 20 个字）、编制年月。</p> <p>(b) 目录。</p> <p>(c) 设计说明书（含本项目的难点、建议和工程创新）。</p> <p>(d) 设计图纸。</p> <p>(e) 《工期计划表》（方案修改、设计的总工时和工期）。</p> <p>(f)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p> <p>(2) 勘察方案由下列资料组成：</p> <p>(a) 针对项目场地及工程性质采用的勘察方案及建议，本次勘察的重点、难点及建议。</p> <p>(b) 勘察工作流程和相应的工期进度计划。</p> <p>(c) 勘察报告综合评价深度，勘察成果文件内容目录。</p> <p>(d) 投标人掌握的勘察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一览表。</p> <p>(e) 需要建设单位配合的事项。</p> <p>(f) 投标人参与施工验槽，解决工程设计和施工中与勘察工作有关问题的服务承诺、响应时间。</p> <p><b>注：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为暗标。技术文件中不能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不在勘察设计方案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b></p> <p><b>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b></p>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30】	<p>(1) 按本招标文件规定需提交的其它所有资料；</p> <p>(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p> <p><b>注：①</b>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如实填写（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缩小，内容项目不能变化）。</p> <p><b>②</b>投标文件应做到清晰、完整，文本、图纸文件大小应满足新交易平台的要求。除非另有规定，否则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宜采用国际标准计量单位，尺寸齐全、准确，报价均为人民币，时间均为北京时间。</p>
3.1.4 (新增)	保密信封（备用）的组成【31】	<p><b>保密信封（此部分为纸质资料，与递交投标文件 U 盘（备用）时一并递交，投标文件 U 盘（备用）及保密信封是为防止系统出现故障时启用，可自行选择递交或不递交）：</b></p> <p>(1) 勘察设计投标保密信封，内附 A3 规格制作的表现图 1 张，加盖投标人公章。表现图内容应与勘察设计方案一致（并注明表现图在勘察设计方案中的页码或图号），用于分辨投标文件对应的投标人身份。</p> <p>(2) 保密信封用不透明信封独立密封。</p>
3.1.5 (新增)	保密要求【32】	<p><b>投标人不得在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b></p>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33】	一般计税方法

3.2.3	报价方式【34】	本招标项目勘察设计费采用总价报价方式，由投标人自行报价（以万元为单位），下浮率=1-投标报价/最高投标限价（以%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3.2.4	最高投标限价【35】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 <u>149.526</u> 万元 工程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u>107.658</u> 万元，工程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u>41.868</u> 万元。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36】	1、投标人必须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充分考虑职责和义务，全面地理解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的要求，并按招标人提出的条件及内容进行报价。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勘察设计服务内容的所有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37】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38】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39】	/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40】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要求：/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41】	/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42】	/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43】	/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4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A (2)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45】	/
3.7.3A (3)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46】	/
3.7.3 (B)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47】	证书证件需为原件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

3.7.3 (B)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48】	投标文件中需法定代表人、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单位电子印章。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指引。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需填妥并由联合体各方共同签字盖章；投标文件其他内容落款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为：（主）XXXX 公司（成）XXXX 公司】，需要盖章或签字的部分可仅由联合体主办方（即牵头方）盖章或签字，视作符合要求。
4.1.1 (B)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49】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新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指引。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50】	对递交的投标文件U盘（备用）及保密信封要求封装（投标文件U盘（备用）及保密信封是为防止系统出现故障时启用，可自行选择递交或不递交）。 （1）商务文件封套上应载明： 招标人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商务文件 （2）技术文件封套上应载明： 招标人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技术文件 （3）保密信封封套上应载明： 招标人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保密信封
4.2.1	投标截止时间【51】	时间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的日程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4.2.2 (A)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52】	本电子招投标项目在本须知前附表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从化交易部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可不参加开标会议。
4.2.2 (B)	递交投标文件【53】	1、投标人登录新的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新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3、提交投标文件U盘（备用）及保密信封，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4.2.1 项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可自行选择递交或不递交）。 4、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新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54】	■否 □是，退还时间：
4.2.4 (A)	/	删除。

4.2.5 (A)	/	删除。
4.2.6 (增加)	投标时间【55】	<p>1、投标截止时间自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计。</p> <p>2、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最新通知为准，请各投标人留意新交易平台网站发布的本工程相关信息。</p> <p>3、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3家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p>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56】	<p>1、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p> <p>2、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需在新交易平台发出撤回通知，并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新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布确认回执通知。</p> <p>3、修改后再次递交的，按4.2.2（B）的规定执行。</p> <p>4、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或更换投标文件。</p>
5.1（A）	开标时间和地点【57】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采用电子开标，在新交易平台上公开进行。邀请所有投标人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投标人参与电子开标的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指引。</p>

<p>5.2 (修改)</p>	<p>开标程序【58】</p>	<p>电子招投标项目开标按下列程序进行：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招标代理（招标人）登录交易平台数字开标系统，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2) 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数字开标系统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所有投标人需要在招标时设定的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内进行解密）；  所有投标人都已解密完成，或到了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后，招标代理（招标人）可进行招标人解密；  (3) 投标人、招标代理（招标人）完成解密后，招标代理开启电子唱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4) 唱标结束后，招标代理须开启“开始异议”，开启后，投标人若需要提问的可在 15 分钟内进行提问，招标代理（招标人）需要回答所有的投标人提问或等待 15 分钟才能结束异议，若所有投标人都回复了“无异议”，招标代理（招标人）可提前结束异议；  (5) 唱标环节结束后，招标代理、投标人都可以同时查看到“开标报表”；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6) 开标结束。  5.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解密的，视为投标人其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 U 盘或递交的电子 U 盘不能读取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5.2.4 开标及投标文件编号：  1、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等相关信息。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  2、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3、投标文件 U 盘（备用）的读取按第 9 项第 3 点补救方案的规定执行。  4、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文件解密的，均视为投标人其撤回投标文件。  5、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  6、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p>
---------------------	-----------------	--

		<p>7、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后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p> <p>8、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p> <p>9、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p> <p>10、技术文件开标时不得开启，在评标时由交易平台随机编号后开启，交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编号所对应的投标人在投票结束前不得告知评标委员会、交易平台工作人员、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59】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60】	推荐中标候选人3名。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61】	<p>公示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p> <p>公示期限：3日（最后一日为工作日）</p>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62】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1）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p> <p>（2）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p>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63】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补偿</p> <p><input type="checkbox"/>补偿，补偿标准：详见招标公告</p>
7.7.1	履约保证金【64】	<p>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款（人民币）10%，履约保证金可采用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的形式。</p> <p><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p>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65】	<p>□否          ■是，具体要求：          1、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指引。          2、提交投标文件U盘（备用）及保密信封（<b>投标文件U盘（备用）及保密信封是为防止系统出现故障时启用，可自行选择递交或不递交</b>）：          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商务文件U盘、技术文件U盘各1个及制作保密信封（1个），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U盘及保密信封密封在密封袋中。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投标文件U盘（备用）不得加密。备用U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U盘（备用）。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新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U盘及开启保密信封。          3、补救方案（<b>系统出现故障时启用</b>）          （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U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U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U盘或递交的电子U盘不能读取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若遇不可抗力发生（如：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U盘，并按U盘内容进行评审。          （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新交易平台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10.1（新增）	送达【66】	《投诉处理决定书》和《行政处理决定书》在广州市从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上公布的，视为送达其他与决定书有关的当事人。
10.2（新增）	招标失败的情形【67】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申请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10.3（新增）	招标人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情况【68】	在投标截止期后逾期上传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10.4（新增）	投标文件公开【69】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电子版（报价清单、方案等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公示。

10.5 (新增)	其他【70】	<p>1、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答疑纪要等招标资料全部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查阅。</p> <p>2、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具体在网站主页“服务指南”中“交易活动安排”栏目上以“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进行查询）。</p> <p>3、中标后，中标单位须提交与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一式四份，加盖公章）给招标单位。</p>
-----------	--------	---

# 1. 总则

##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勘察设计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其他要求：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方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或者与本项目设计人或提供咨询服务的机构存在附属关系的；

(3) 为本标段监理人或者与本标段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互相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与本标段的检测机构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0)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1)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经明确的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布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 在最近三年内有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严重违约”事实应当以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应当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逆推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起计算）

(1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勘察设计工作进行分包的，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承接任务所需要的全部专业技能和资质，可以通过联合体投标或中标后分包的方式来获得全部专业技能和资质。联合体成员之间分工相同的，以资质等级低的单位业务许可范围核定资格；分工不同的，按各自业务许可范围核定资格。中标人可以将部分工程设计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单位，但分包单位必须经招标人认可，分包人的资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并不得再次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勘察设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委托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

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两个部分组成。各部分投标文件应分别编制。

1、商务文件由下列资料组成：

- (1) 封面：写明项目名称、商务文件、投标人单位及年月日；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目录；
- (3) 填妥并签字盖章的《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格式见格式一）；
- (4) 填妥并签字盖章的《勘察设计的报价表》（格式见格式二）；

(5) 填妥并签字盖章的《法人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格式三）（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以联合体牵头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6) 填妥并签字盖章的《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格式四）（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方签署递交）；

(7) 企业营业执照（取自库信息）（联合体投标的，含联合体各方）；

(8) 企业资质证书（取自库信息）（联合体投标的，含联合体各方）；

(9) 拟派项目负责人职称证（联合体投标的，以联合体牵头方）；

(10)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格式见格式五）

(11) 企业类似项目业绩（格式见格式六）及获奖证明材料扫描件；

(12) 为本项目拟投入的技术力量。主要包括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的资格、业绩、参加本项目人员配置情况等，对资格和业绩内容必须附上有关的证明材料，并能保证材料的真实性。（格式见格式七）；

(13)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商务文件中的(7)、(8) 取自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投标人档案信息库中记录的该部分上传件将被视为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不需重复提交。评标委员会对该部分资料的审查将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内上传件为依据。若招标人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的，以上资料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投标人应及时维护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登记的信息及上传件，确保各项信息及上传件在有效期内。

3.1.2 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由下列资料组成：

设计方案

(1) 封面：写明项目名称、设计作品主题（不宜超过 20 个字）、编制年月。

(2) 目录。

(3) 设计说明书（含本项目的难点、建议和工程创新）。

(4) 设计图纸。

(5) 《工期计划表》（方案修改、设计的总工时和工期）。

(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勘察方案

(1) 针对项目场地及工程性质采用的勘察方案及建议，本次勘察的重点、难点及建议。

(2) 勘察工作流程和相应的工期进度计划。

(3) 勘察报告综合评价深度，勘察成果文件内容目录。

(4) 投标人掌握的勘察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一览表。

(5) 需要建设单位配合的事项。

(6) 投标人参与施工验槽，解决工程设计和施工中与勘察工作有关问题的服务承诺、

响应时间。

注：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为暗标。技术标中不能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不在勘察设计方案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10）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1.4 保密信封（与递交投标文件 U 盘（备用）时一并递交，投标文件 U 盘（备用）及保密信封是为防止系统出现故障时启用，可自行选择递交或不递交）：

（1）勘察设计投标保密信封，内附 A3 规格制作的表现图 1 张，加盖投标人公章。表现图内容应与勘察设计方案一致（并注明表现图在勘察设计方案中的页码或图号），用于分辨投标文件对应的投标人身份。

（2）保密信封用不透明信封独立密封。

3.1.5 投标人不得在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勘察设计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勘察设计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

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限，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金额和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应当允许投标人自主选择现金、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等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3.4.2 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3.4.3 依法必须招标的市政公用工程如采用非电子形式的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如投标人存在 3.4.7 条款所列情形的，应将纸质原件提交给招标人。

3.4.4 采用电子形式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电子递交途径。

3.4.5 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符合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材料，且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视为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3.4.6 投标保证金应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

3.4.7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是否退还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3.4.7.1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3.4.7.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3.4.7.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3.4.7.4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均取自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投标人企业库中记录的该部分上传件将被视为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不需重复提交。评标委员会对该部分资料的审查将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内上传件为依据。若招标人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的，以上资料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投标人应及时维护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登记的信息及上传件，确保各项信息及上传件在有效期内。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设计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委托人出具的证明文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设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设计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基本情况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及招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证明材料。“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注册证、职称证、社保缴费证明及招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证明材料。

~~3.5.7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试验检测仪器设备。~~

3.5.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6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要求详见本章第 3.1.1 项）。

###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勘察设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书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勘察设计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委托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需填妥并由联合体各方共同签字盖章；投标文件其他内容落款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为：(主)XXXX 公司(成)XXXX 公司】，需要盖章或签字的部分可仅由联合体主办方（即牵头方）盖章或签字，视作符合要求。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6 投标时间：

(1) 投标截止时间自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计。

(2) 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最新通知为准，请各投标人留意新交易平台网站发布的本工程相关信息。

(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家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B)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 5.2 开标程序

电子招投标项目开标按下列程序进行：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招标代理（招标人）登录交易平台数字开标系统，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2) 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数字开标系统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所有投标人需要在招标时设定的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内进行解密）；

所有投标人都已解密完成，或到了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后，招标代理（招标人）可进行招标人解密；

(3) 投标人、招标代理（招标人）完成解密后，招标代理开启电子唱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4) 唱标结束后，招标代理须开启“开始异议”，开启后，投标人若需要提问的可在 15 分钟内进行提问，招标代理（招标人）需要回答所有的投标人提问或等待 15 分钟才能结束异议，若所有投标人都回复了“无异议”，招标代理（招标人）可提前结束异议；

(5) 唱标环节结束后，招标代理、投标人都可以同时查看到“开标报表”；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6) 开标结束。

5.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解密的，视为投标人其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 U 盘或递交的电子 U 盘不能读取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5.2.4 开标及投标文件编号：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等相关信息。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

(2) 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3) 投标文件 U 盘（备用）的读取按第 9 项第 3 点补救方案的规定执行。

(4)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文件解密的，均视为投标人其撤回投标文件。

(5) 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

(6)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7) 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后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

(8)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9)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10) 技术文件开标时不得开启，在评标时由交易平台随机编号后开启，交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编号所对应的投标人在投票结束前不得告知评标委员会、交易平台工作人员、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合同授予

###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最后一日为工作日）。

###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不作补偿。

##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方的名义提交。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单位的排序另行确定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2.4款、第5.3款和第7.2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8.5.1项规定的期限内。

##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p>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u>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勘察设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勘察设计方案得分也相等的，以商务部分得分高的优先；如果商务部分得分也相等，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投标人最终名次的排序。</u></p> <p>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并全体签字确认，推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总得分排序的名次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推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总得分排序的名次次高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推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总得分排序第三高者为第三中标候选人。</p>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投标人机器码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将被否决。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投标人，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资质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项目负责人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其他要求	<p>(1)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p> <p>(2)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香港企业提供在香港进行商业登记的证明文书。</p> <p>(3)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六条内容进行评审），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联合体中各方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情形的除外）</p> <p>(4)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牵头方）已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投标人声明》。</p> <p>(5)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p> <p>注：本项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比对结果进行评审。</p> <p>(6)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已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等相关投标登记手续。</p>
		联合体形式投标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已按要求向招标人提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并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以投标人声明为评审依据）。
2.1.3 (1)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进行投标报价的；对同一招标项目没有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修正无依据；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串通投标情形	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的规定为准）。
2.1.3 (2)	勘察设计方案（暗标）响应性评审标准	编制要求	技术标中未能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未在设计方案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
		抄袭行为	不存在明显的抄袭行为；
		侵犯他人著作权和特许权	不存在侵犯他人著作权和特许权的；
		串通投标情形	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的（串通投标情形以《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的规定为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b>编列内容</b>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p>商务部分：<u>100</u>分×商务部分权重（30%）</p> <p>勘察设计方案部分：<u>100</u>分×勘察设计方案部分权重（60%）</p> <p>投标报价：<u>10</u>分</p> <p>其他评分因素：/</p>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1. 当投标报价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范围内且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有效投标人大于等于 5 名时，所有入围的有效投标价中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取余下有效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作为评标基准价。</p> <p>2. 当投标报价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范围内且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有效投标人小于 5 名时，取所有入围的有效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作为评标基准价。</p>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frac{ \text{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0\%$ <p>(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 1 位小数, 报价偏差率不足 1% 的, 按直线内插法计算投标报价得分)</p>
2.2.4 (1)	商务部分 评分标准 (100 分)	<p>企业类似业绩 (30 分)</p> <p>1、投标人（若联合体投标，由承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任务的单位提供）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止，承接过建安费≥2000 万的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资质方能承接的设计业绩，每项得 5 分，本项最多得 20 分；</p> <p>2、投标人（若联合体投标，由承担市政公用工程设计任务的单位提供）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止，承接过建安费≥1000 万的市政公用工程项目设计业绩，每项得 5 分，本项最多得 10 分。</p> <p>本项最多得 30 分。</p>

		<p>企业业绩奖项 (30分)</p>	<p>1、投标人（若联合体投标，由承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任务的单位提供）自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止已完成的风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资质方能承接的设计业绩：获省级或以上奖项的，每项得2.5分，最多得20分；获市（含副省级）级奖项的，每项得1.5分。最多得9分；累计本项最多得20分。 注：提供相关奖项的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电子证照（网页截图则提供截图彩色图片或扫描件），如颁发机构为相关行业协会/学会，相关行业协会/学会须在国内依法登记注册，以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a href="https://chinanpo.mca.gov.cn">https://chinanpo.mca.gov.cn</a>）网页查询结果为准，需另提供颁发机构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网页查询结果截图及其查询路径。同一项目按最高等级只计一次分。不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p> <p>2、投标人（若联合体投标，由承担市政公用工程设计任务的单位提供）自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止完成的市政公用工程设计业绩：获省级或以上奖项，每项得2.5分，最多得10分；获市级（含副省级）奖项，每项得1.5分，最多得6分。累计本项最多得10分。 注：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发证时间为准，同一工程获多个奖项的，只计一次最高奖项得分，不重复计算。颁奖单位为协会的，还须提供该协会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登记备案的网页查询截图。企业获奖奖项包括：由住建部颁发的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中国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省级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颁发的省级优秀勘察设计奖、市级（含副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级（含副省级）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颁发的市级优秀勘察设计奖；由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奖、住建部的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颁发的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省级人民政府颁发的省级科学技术奖、市级（人民政府颁发的市级（含副省级）科学技术奖）。国家级（国家科学技术奖、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分值 &gt; 行业级（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分值 &gt; 省级（省科学技术奖、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分值 &gt; 市级（市（含副省级）科学技术奖、市（含副省级）工程勘察设计奖）分值。</p>
--	--	-------------------------	---

		<p>项目团队技术实力 (30分)</p>	<p>1、项目负责人设计经历及业务能力 (联合体投标时, 由联合体牵头方提供) :</p> <p>(1) 投标人具备园林景观相关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 得 5 分; 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或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或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的, 得 3 分。本小项最多得 8 分。</p> <p>(2)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止, 参与的园林景观工程设计或市政公用工程设计项目获省级或以上奖项的, 每项得 3 分; 获市级 (含副省级) 奖项, 每项得 1 分, 本小项最多计 6 分。</p> <p>(注: 本小项最高得 14 分。需提供注册证、职称证、获奖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所提供的投入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人员, 需提供近 1 个月 (2023 年 7 月) 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在投标单位参保的社保缴纳记录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p> <p>2、各专业负责人 (不含项目负责人) 设计经历及业务能力: 投入的设计技术人员必须专业齐全, 包括园林景观、给排水、道路、岩土专业。(岩土专业负责人以承担勘察任务的单位为准, 园林景观负责人以承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任务的单位为准, 其余人员以承担市政工程设计任务的单位为准)</p> <p>各专业负责人为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 每人得 4 分; 中级工程师职称的, 每人得 2 分。</p> <p>(注: 本小项最多得 16 分。需提供职称证等相关证明材料, 所提供的投入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人员, 需提供近 1 个月 (2023 年 7 月) 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在投标单位参保的社保缴纳记录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p>
		<p>管理体系 (10分)</p>	<p>投标人 (联合体投标时, 由承担设计任务的任一方提供) 同时具备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 得 10 分; 本小项最高得 10 分。</p> <p>注: 需提供有效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p>
<p>2.2.4 (2)</p>	<p>勘察设计方案评分标准 (100分)</p>	<p>总体方案 (30分)</p>	<p>1、总体方案概念清晰, 主题突出, 充分反映了招标人的勘察、设计要求、符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 合理可行, 得 29-30 分;</p> <p>2、总体方案概念、主题基本反映了招标人的勘察、设计要求、基本符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 基本合理可行, 得 27-28 分;</p> <p>3、总体方案概念、主题未能充分反映了招标人的勘察、设计要求, 不符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 合理性和可行性差, 得 25-26 分;</p>
		<p>技术可行性 (20分)</p>	<p>1、勘察、设计与现状场地符合性较强, 得 19-20 分;</p> <p>2、勘察、设计与现状场地基本符合, 得 17-18 分;</p> <p>3、勘察、设计与现状场地符合性较弱, 得 15-16 分;</p>

		保证措施 (20分)	1、质量及进度保障措施具体、合理、可行,得19-20分; 2、质量及进度保障措施较可行,基本满足,得17-18分; 3、质量及进度保障措施不具体,不能满足要求,得15-16分;
		总投资合理性 (30分)	1、工程总投资合理,节约工程总投资的措施及理由合理、可行,得29-30分; 2、工程总投资较为合理,节约工程总投资的措施及理由较为合理、可行,得27-28分; 3、工程总投资合理性一般,节约工程总投资的措施及理由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25-26分;
2.2.4 (3)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10分)	投标报价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以评标基准价作为计算各有效投标报价得分的基础,当有效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10分;投标有效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每上偏1%扣0.5分,每下偏1%扣0.3分,得出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注：企业类似业绩：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文件）、合同关键页文本、施工图审查证明文件。业绩确认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若合同未明确建安费相关信息，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勘察设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勘察设计方案得分也相等的，以商务部分得分高的优先；如果商务部分得分也相等，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投标人最终名次的排序。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1)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2) 设计方案（暗标）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勘察设计方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4 评分标准

- (1)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勘察设计方案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勘察设计的报价与勘察设计的下浮率所算出的价格不一致的，以勘察设计的报价为准，修正勘察设计的下浮率=1-勘察设计的报价/最高投标限价（以%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勘察设计方案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4) 按本章第 2.2.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商务部分得分和勘察设计方案部分得分为各评委评分计取算术平均分，得出每个投标人商务部分和勘察设计方案部分的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40%+B×50%+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

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册)

##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 从化区 2023 年市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 勘察 设计 任务 书 )

## 一、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从化区 2023 年市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 1.2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广州市从化区公共建设项目代建中心

### 1.3 项目位置

项目位置：广州市从化区良口镇达溪村、江埔镇钓鲤村、太平镇邓村、温泉镇石南村、城郊街麻一村、吕田镇联丰村、鳌头镇高禾村。

### 1.4 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4900 万元。

### 1.5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对从化区良口镇达溪村、江埔镇钓鲤村、太平镇邓村、温泉镇石南村、城郊街麻一村、吕田镇联丰村、鳌头镇高禾村共 7 条村进行整体村内环境整治提升改造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面积约 117000 平方米，包括村道路面黑色化、乡道修复、巷道硬底化、雨水管道建设、防护墩、休闲广场、健身器材、文化宣传栏、标识系统、电气照明、给排水、地面铺装、公共停车场建设等，重点补齐美丽乡村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提高村民生活幸福感，达到市级美丽乡村的建设水平。

## 二、设计原则

### 1.1 限额设计原则

设计单位应按照政府固定资产投资管理规定，坚持估算控制概算、概算控制预算、预算控制决算的原则，执行《广州市政府投资管理条例》、

《广州市财政投资评审监督管理办法》做好限额设计。

应做到初步设计成果的编制提交要与初步设计概算的编制提交同步进行，做到项目立项和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建设事项与设计成果及项目概（预）算编制事项应相互统一。

## 1.2 满足规范标准及地块现场实际情况开展设计原则

应参考相关规范的要求，并满足现行国家相关设计的规范标准的要求及设计行业相关技术规范条文的要求，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应复核项目的现场情况，是否临近地铁，高压线，与周边建筑物的关系等问题。

## 三、设计内容及要求

### 3.1 设计内容

本项目建设涉及良口镇达溪村、江埔镇钓鲤村、太平镇邓村、温泉镇石南村、城郊街麻一村、吕田镇联丰村、鳌头镇高禾村共7条村的环境整治提升改造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具体内容如下：

1. 良口镇达溪村：村内环境整治提升改造约11000平方米，包含入口空间改造、道路升级改造、村庄巷道硬底化工程、公厕提升改造、村道两侧环境及河道整治、停车场改造、水边便民设施建设等；村委前广场提升改造、小宗祠及旧粮仓周边改造提升、番薯展示馆及周边改造提升、村委篮球场升级改造、体育健身设施建设、鱼塘周边改造、老年活动中心周边环境提升、牛路水溯溪戏水改造、新增卫生间、生态步道、四小园、标识标牌提升、垃圾收集站、村内绿化景观提升等。

2. 江埔街钓鲤村：村内环境整治提升改造约18800平方米，包括S256道路北侧250米水渠提升、村庄入口形象提升、村委楼周边环境提升、主要道路沥青铺设及道路周边环境提升、巷道硬底化、党群文化广场环境提升、振魁家塾环境提升、池塘周边环境提升、群众活动场地周边环境提升篮球场周边环境、便民休闲廊周边环境提升、树园仔公园环境提升、荷花

标识牌、荷花小驿站、公共停车场、公交候车牌及其他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3. 太平镇邓村：村内环境整治提升改造约 28000 平方米包括入口空间改造、村标识、村内道路提升、村委前运动休闲广场升级改造、红色驿站周边环境提升、池塘景观提升、人行步道、四小园建设、地面硬底化、生态挡土墙、安全防护设施、原太阳能路灯改电、景观矮墙、排水、弱电管廊、照明设施建设、垃圾收集站、休闲坐凳、标识标牌及其它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

4. 温泉镇石南村：村内环境整治提升改造约 6800 平方米，包括凉亭、篮球场、停车场、羽毛球场、乒乓球台、党建小品、宣传栏、鱼塘坍塌挡墙修复、鱼塘石笼网挡土墙、花基及青砖混合围栏等安全设施、广场翻新、现状廊架改造、新建垃圾屋、社道、巷道硬底化、局部三面光水沟修复、水电工程等其它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5. 城郊街麻一村：村内环境整治提升改造约 23500 平方米,包括村道路面黑色化、Y543 乡道修复、巷道硬底化、雨水管道建设、防护墩、休闲广场、健身器材、文化宣传栏、标识系统、电气照明、给排水、地面铺装、公共停车场建设及其他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6. 吕田镇联丰村：村内环境整治提升改造约 20000 平方米，包括村庄入口标识、巷道硬底化、村委内广场及村委门前广场、民宿入口环境、道路修复及扩宽、十字路口优化、垃圾房改造、电气照明、给排水、地面铺装、健身器材、标识系统、文化宣传栏、公共停车场建设及其他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7. 鳌头镇高禾村：村内环境整治提升改造约 8900 平方米，包括鱼塘石笼网挡土墙及护栏、景观绿化、篮球场、巷道硬底化、现状广场改造、围墙修复、文化室装修，安全隐患点增加护栏、其它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最终以立项批复为准。

### 3.2 设计要求

### 1. 设计总体要求

设计单位遵循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根据立项（含可研）以及业主、使用单位需求进行设计工作。初步设计成果、施工图设计成果以及概算编制的事项、内容应与项目立项及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建设事项、内容、标准和要求等要相统一。

### 2. 设计工作要求

各阶段的设计工作除遵照设计合同、项目建议书（含可研）、业主需求书、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和审批意见的有关规定等外，还需要做到下列设计要求（包括并不限于）：

（1）村落基础设计补充与完善：包含道路修复、拓宽升级；村内电气照明系统改造升级；村内给排水管线管沟改造升级；村内公共设施文娱活动场所改造升级；村落环境改造升级。

（2）村落特色体现：通过展览馆、景观廊亭、宣传彩绘、标识标牌、小品构筑物展现村落自然文化特点，为村落旅游开发、产业升级营造特色。

## 3.3 勘察内容及要求

1. 工程测量：对从化区良口镇达溪村、江埔镇钓鲤村、太平镇邓村、温泉镇石南村、城郊街麻一村、吕田镇联丰村、鳌头镇高禾村的地形图进行测量。

2. 岩土工程勘察：对项目涉及勘察的建构筑物进行基础岩土勘察。

3. 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对项目涉及到新建的建筑周边、新建排水管物进行物探。

勘察主要工程量预估表					
序号	类型	名称	数量	单位	特征
1	控制点测量	项目范围	21	点	每个村三个控制点测量

2	地形图测量	良口镇达溪村地形图	11000	平方米	项目红线范围内 1:500 地形图测量
3		江埔镇钓鲤村地形图	18800	平方米	项目红线范围内 1:500 地形图测量
4		太平镇邓村地形图	28000	平方米	项目红线范围内 1:500 地形图测量
5		温泉镇石南村地形图	6800	平方米	项目红线范围内 1:500 地形图测量
6		城郊街麻一村地形图	23500	平方米	项目红线范围内 1:500 地形图测量
7		吕田镇联丰村地形图	20000	平方米	项目红线范围内 1:500 地形图测量
8		鳌头镇高禾村地形图	8900	平方米	项目红线范围内 1:500 地形图测量
9		岩土工程勘察	包括但不限于良口镇达溪村红薯展示馆、栈道、公厕、垃圾管理房，江埔镇钓鲤村连廊、驿站，太平镇邓村大型标识牌、挡墙、弱电管廊，温泉镇石南村景观亭、廊架、挡墙，城郊街麻一村廊架，吕田镇联丰村雨水排水管、挡墙、垃圾房，鳌头镇高禾村石笼挡墙、休闲亭，等建筑的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工作。（具体勘探孔数以实际为准）		
10	工程物探（盲探管线）	新建构筑物及周边场地范围	20000	平方米	
11	工程物探（管线探测）	城郊街麻一村	1800	m	排水管。

注：本勘察设计任务书的具体功能需求以政府批复文件和业主最新需求为准。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 1、投标文件

1.1 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两个部分组成。各部分投标文件应分别编制。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和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两部分组成的总页数不限，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电子文档（上传系统文件）大小不超 1000M。

1.2 投标文件应做到清晰、完整，文本、图纸规格应当尽量统一。除非另有规定，否则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宜采用国际标准计量单位，尺寸齐全、准确，报价均为人民币，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3 每个投标人报送一个投标方案，投标文件应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深度，满足评审需要。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 2、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编制要求

2.1 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由下列资料组成：

(1) 封面：写明项目名称、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投标人单位及年月日；加盖投标人公章。

(2) 目录。

(3) 填妥并签字盖章的《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格式见格式一）；

(4) 填妥并签字盖章的《勘察设计方案报价表》（格式见格式二）；

(5) 填妥并签字盖章的《法人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格式三）（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以联合体牵头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6) 填妥并签字盖章的《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格式四）（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方签署递交）；

(7) 企业营业执照（联合体投标的，含联合体各方）（取自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

(8) 企业资质证书（联合体投标的，含联合体各方）（取自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

(9) 拟派项目负责人职称证（联合体投标的，以联合体牵头方）；

(10)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如有）（格式见格式五）；

(11) 企业类似项目业绩（格式见格式六）及获奖证明材料扫描件；

(12) 为本项目拟投入的技术力量。主要包括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的资格、业绩、参加本项目人员配置情况等，对资格和业绩内容必须附上有关的证明材料，并能保证材料的真实性。（格式见格式七）；

(13)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接收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如果包封上没有按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

人。

2.3 签署要求：按格式要求签字盖章。

**3、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编制要求（暗标，不得标注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使人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上传系统，电子文档上传不超 1000M）**

3.1 设计方案由下列资料组成：

- (1) 封面：写明项目名称、设计作品主题（不宜超过 20 个字）、编制年月。
- (2) 目录。
- (3) 设计说明书（含本项目的难点、建议和工程创新）。
- (4) 设计图纸。
- (5) 《工期计划表》（方案修改、设计的总工时和工期）。
- (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2 勘察方案由下列资料组成：

- (1) 针对项目场地及工程性质采用的勘察方案及建议，本次勘察的重点、难点及建议。
- (2) 勘察工作流程和相应的工期进度计划。
- (3) 勘察报告综合评价深度，勘察成果文件内容目录。
- (4) 投标人掌握的勘察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一览表。
- (5) 需要建设单位配合的事项。
- (6) 投标人参与施工验槽，解决工程设计和施工中与勘察工作有关问题的服务承诺、响应时间。

注：技术文件（含设计方案部分）为暗标。技术标中不能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不在设计方案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 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必须隐匿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的名称，投标人不得在设计方案文件的设计方案、计算机文件、展示图纸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

3.4 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备用光盘（暗标，不得标注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使人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及保密信封（此部分为纸质资料，与投标文件光盘（备用）一起提交）。

**3.5 保密信封（此部分为纸质资料，与递交投标文件 U 盘（备用）时一并递交，投标文件 U 盘（备用）及保密信封是为防止系统出现故障时启用，可自行选择递交或不递交）**

(1) 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保密信封，内附 A3 规格制作的表现图 1 张，加盖投标人公章。表现图内容应与设计方案一致（并注明表现图在设计方案中的页码或图号），用于分辨投标文件对应的投标人身份。

(2) 保密信封用不透明信封独立密封。

### 3.6 备用光盘

(1) 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商务文件光盘、技术文件光盘各 1 个及制作保密信封（1 个），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及保密信封密封在密封袋中。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备用）不得加密。备用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2) 按招标公告要求需要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备用光盘不得加密。如使用投标文件光盘（备用）时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

4、接收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如果包封上没有按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 5、深度要求

(a)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2013 年版)等相应设计阶段的要求。

格式一：

## 投标书

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投标人的简称）已收到并研究了上述项目的招标文件、合同条件、招标人要求、资料表、附件、补充文件和技术规范等文件。我方已检查和核对了这些文件，未发现他们有错误或其他缺陷。据此，我方愿按这些文件的规定，按照本投标书，包括一并提交的所有文件材料和所附建议书，承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中任何缺陷。我方愿以《勘察设计费报价表》的投标总报价，承包本次招标所包含的工作，并承担质量缺陷责任。我方项目负责人为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的项目负责人。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进行公开。

我方遵守本投标书直至投标有效期满，在该日期前，本投标书对我方一直具有约束力，随时可接受中标。我方承认所附投标文件资料为本投标书的一部分。如果我方投标书含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予以修正。我方接受你方关于任命争端裁决委员会的建议。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提供规定的履约担保，将在合同规定的日期开工，并在竣工时间内，按照上述文件完成项目。

除非制订正式合同协议书并生效，本投标书以及你方中标通知书，应构成你我双方间具有约束力的合同。

本投标书同时作为法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传真：\_\_\_\_\_ /FAX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名称、帐号：

开户行地址/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为：（主）XXXX公司（成）XXXXX公司】，可仅由联合体牵头方盖章或签字，视作符合要求。

## 投标书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2	投标内容	按招标文件要求	
3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按招标文件要求	
4	质量标准	按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为：（主）XXXX 公司（成）XXXXX 公司】，可仅由联合体牵头方盖章或签字，视作符合要求。

格式二：

### 勘察设计费报价表

序号	内容	投标报价（万元）	下浮率（%）	备注
1	勘察费总报价	大写： 小写：		
2	设计费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勘察设计费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注释：1. 投标人根据《勘察设计费报价表》的要求进行报价。

2、若勘察设计费报价超过勘察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或单项报价超过单项最高投标限价均作无效标书处理。

3、勘察设计费报价与勘察设计费下浮率所算出的价格不一致的，以勘察设计费报价为准，修正勘察设计费下浮率=1-勘察设计费报价/最高投标限价（以%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评标委员会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投标文件的勘察设计费下浮率，调整后的勘察设计费下浮率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勘察设计费下浮率，则取消其中标资格。

格式三：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 ）第 号

_____ 现任我单位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_____ 单位：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也可以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第 号

兹授权_____ 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_____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理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签名或盖章）	
授权单位：（盖章）_____	
_____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也可以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格式。

格式四：

## 投标人声明

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三。

格式五：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二。

格式六：

### 企业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建安费（万元）	合同金额（万元）	业主单位	获奖情况	完成情况

注：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七：

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基本情况表

人员安排	姓名	年龄	职称专业	专业工作年限 (年)	主要负责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项目负责人					
...					
...					
...					
...					
...					
...					
...					

备注：①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招标项目的实际需要，列出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

②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列的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填写资历表。

③以上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包含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需按商务部分评分标准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包括：身份证、注册证、职称证扫描件。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近1个月（即2023年7月）的有效社保证明；

##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勘察/设计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6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八：

##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

格式九：

## 技术文件

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